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謝芸庭

電話：04-7531218

傳真：04-7271071

電子信箱：yunting@email.chcg.gov.tw

500

彰化縣彰化市中央路184號14樓之9

受文者：彰化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使字第1070296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	編號	107140
	日期	107. 9. 10
文	歸檔	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修正「營造業法施行細則」部分條文乙案，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）下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7年8月22日台內營字第1070812726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彰化縣辦事處、彰化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工程查核小組、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、本府建設處使用管理科

縣長魏明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